

证券代码：872760

证券简称：爱迪滚塑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安徽爱迪滚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8 月 2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刘军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,148,602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江义尧因病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》议案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1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148,60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刘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，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刘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。刘军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148,60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刘天怡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，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刘天怡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。刘天怡女士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148,60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陈娜妮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，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，公司董事会提名陈娜妮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。陈娜妮女士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148,60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费长利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，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，公司董事会提名费长利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。费长利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148,60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张祖福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，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张祖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。张祖福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148,60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管茂姜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》议案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进行，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，公司监事会提管茂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监事，与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管茂姜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148,60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张玉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》议案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进行，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，公司监事会提名张玉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监事，与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。张玉女士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148,60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安徽爱迪滚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安徽爱迪滚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26 日